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0-116
债券代码:128092　债券简称:唐人转债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唐人神	股票代码	0025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双胜	沈娜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	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	
电话	0731-28591247	0731-28591247	
电子信箱	sss@trsgroup.cn	sn-fz@trsgroup.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95,610,439.24	7,274,304,048.32	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1,726,963.55	45,015,488.07	85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0,242,370.08	58,632,865.29	61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4,455,930.82	137,870,805.84	142.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61	0.0538	859.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61	0.0538	859.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9%	1.31%	11.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829,122,735.88	7,280,901,133.41	2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54,586,164.33	3,325,654,718.44	15.9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4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1%	140,629,910	18,131,406	质押	51,900,000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73%	98,106,200	0		
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84%	73,954,400	0		
龙秋华	境内自然人	3.98%	33,331,378	24,998,533	质押	16,500,000
深圳德威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威资源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8%	18,266,840	0		
湖南湘科高创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2%	15,219,31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10,000,000	0		
诺安基金-兴业银行-海江证券有限公司	其他	1.14%	9,495,094	0		
龙灏	境内自然人	1.04%	8,670,171	8,670,171		
张宝燕	境内自然人	0.94%	7,884,362	7,884,362	质押	5,51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刘志兵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将所持公司2,731,700股股份转入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刘志兵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48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7%。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换公司债券	唐人转债	128092	2019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01日	124,280	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50.25%	47.81%	2.4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2.71	11.36	11.88%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宏观经济与行业运行情况

2020年上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巨大冲击,面对世界经济的深度衰退,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国以前所未有的力度和速度,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同时,推出一系列恢复经济社会发展的组合拳,中国经济在上半年实现了由降转升、由负转正的稳步复苏态势,展示出强大的韧性与活力。

2020年上半年,受非洲猪瘟和新冠疫情的影响,生猪市场仍然存在较大程度的供需缺口,生猪价格持续高位运行,整体走势呈现为:一季度至四月份高位运行,“五一”之后出现回落,六月份又出现回升。2020年1-6月全国活猪均价为33.90元/公斤,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136.95%。(数据来源:农业农村部)。

(二)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20年上半年,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高度重视,成立防控新型冠状病毒领导小组,并全面启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防控专项措施,克服各种困难积极开展生产与复工的工作。公司所属饲料、屠宰、食品加工等子公司于春节后迅速复产复工,在保障自身防疫安全的前提下,积极履行保障当地农业生产、食品供应的社会责任。上半年,公司各项生产经营保持有序正常运行。

2020年上半年,公司重点在云南禄丰、甘肃天水、四川雅安、湖南株洲等区域重点布局“1+3”生猪全产业链基地,迅速扩大生猪产能。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73,678.87万元,较年初增长55.91%;固定资产257,849.24万元,较年初增长2.18%。同时,公司积极总结摸索楼房养殖技术,在湖南茶陵试点建设楼房养殖基地,减少生猪养殖用地的限制,更好地做好生物安全的防范工作。

2020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充分利用现有产能,补充母猪存栏,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充足的母猪产能,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存栏母猪9.8万头,生产性生物资产28,562.08万元,较年初增长120.75%。

2020年上半年,公司加强猪场生猪安全防控,建立猪流、物流、人流三大保障体系,消灭、切断病源传播途径,实现了非洲猪瘟可防可控。同时,持续降低养殖成本,提升公司养殖经营效益。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头均盈利1,685.18元(含少数股东收益)。

2020年上半年,公司针对新冠疫情的影响,加大了对商超、连锁等渠道的销售,肉制品(不含生鲜)销售收入17,941万元,同比增长46.07%。

2020年上半年,公司饲料产业继续在全国布局,推出无抗饲料、生物饲料等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线,通过营销铁三角加大对规模猪场的开发力度,降低非洲猪瘟对猪料销售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在禽料、水产料方面实现了销量的稳定增长。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执行新收入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本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1家,新设公司12家,处置子公司1家,注销子公司1家,详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的“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0-118
债券代码:128092　债券简称:唐人转债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24日下午16:30分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7月14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工作安排等原因,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议案中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待公司工作安排确定后再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将进行后续披露。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0-119
债券代码:128092　债券简称:唐人转债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24日下午15:30分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7月1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5名监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宏先生召集并主持。

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0-121
债券代码:128092　债券简称:唐人转债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时鉴于公司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经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量和专业性,公司董事会决定将独立董事薪酬由原来税前 8万元人民币/年调整为税前10万元人民币/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本次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0-122
债券代码:128092　债券简称:唐人转债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供应商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工厂/子公司采购原料,公司拟在1,000万元额度内为子公司采购原料事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子公司可循环使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直接+间接)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资产负债率(截至2020年6月30日)
1	南昌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金沙三路	谭跃德	饲料生产及经营;动物营养的技术研发;农业技术的推广服务。	104.35%
2	湖北湘大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100%	武汉市汉南区纱帽镇汉南大道358号	周永红	水产饲料、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以上产品及饲料添加剂、饲料原料的销售;农副产品收购。	100.97%
3	溧阳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有限公司	100%	溧阳市上兴镇通港大道2号	谭跃德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51%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金额:最高额1,000万人民币。

3、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货款、利息、违约金及经济损失赔偿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的费用等。

4、担保主债权:债权人与债务人自2020年8月至2021年12月期间签订的合同产生的债权向债权人提供担保。

5、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3年内。

6、生效方式:经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以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采购原料需求,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的生产发展,解决其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本次担保子公司没有提供反担保措施,因子公司经营稳定,具备相应的偿债能力,本次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供应商采购原料,公司就子公司在最高额1,000万人民币额度内的货款支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

截至2020年7月24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已审批的额度为193,313.42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8.13%;对外担保余额为48,353.71万元(不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4.5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已审批的额度为88,65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6.6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5,835.95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75%,为子公司湖南大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农担保”)的对外逾期担保,大农担保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储备金、保证金等,基本覆盖逾期担保金额,担保风险基本可控。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

公司代码:688516　公司简称:奥特维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公司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产品情况

(一)主要业务

(二)主要产品

(三)主要经营模式

(四)核心技术

(五)主要生产设备

(六)主要原材料

(七)主要客户

(八)主要供应商

(九)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三、重要事项

四、财务报告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0-009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8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8月11日14 点00 分

召开地点:无锡市新吴区珠江路25号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8月11日

至2020年8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向苏州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注:

议案3:公司拟向江苏银行无锡科技支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为一年;

议案4: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朝阳支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为一年;

议案5:公司拟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为一年。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其中议案1和议案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其余内容请查看股东大会资料。公司将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16	奥特维	2020/8/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0 年 8 月 7 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6:00)

登记地点:无锡市新吴区珠江路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方式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邮箱、信函等方式进行登记,现场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0年8月7日 16 时之前将登记文件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箱登记以收到电子邮件时间为准,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三)注意事项

1、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

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

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联系地址:无锡市新吴区珠江路25号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14000

电话:0510-81816658

联系人:股君、李翠芬、陶敏燕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8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苏州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